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RBOUR DIGITAL
Harbour Digital Asset Capital Limited
港灣數字產業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3)

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港灣數字產業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每股普通股股份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 0.812 港元。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沈潔蘭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祖星先生
鍾輝珍女士
余達志先生